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健興路1號(體育場)  
承辦人：黃美聯  
電話：7112175分機56  
電子信箱：may63082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43369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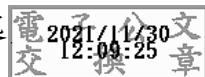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新編訂「局部風險評鑑  
(Local Risk Assessment)指引」、「病原體風險評鑑指  
引」及「生物保全風險評鑑指引」等3份指引，已公布於  
該署全球資訊網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1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583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編訂「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(2021年版)，已導入各類風險評鑑概念。為利實驗室有效執行相關風險評鑑，特研訂旨揭3份指引，以供參考使用。
- 三、旨揭3份指引電子檔，已置於該署全球資訊網生物安全專區(網頁：首頁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實驗室生物安全>實驗室生物安全技術規範及指引；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Category/MPage/9jeKCZsGmDJ-rH80PGa40Q>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收文:110/11/30



1100004698

無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執行



裝



訂

線